

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局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局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4月13日以书面形式发出第五届董事局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,于2012年4月2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局第二十八次会议。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11 人,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1 人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局会议审议情况

经会议审议,通过了如下议案:

(一)审议通过了《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(详见本公司今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刊登的《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正文及在巨潮网站刊登的《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全文)

议案表决情况: 11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(二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2 年申请授信总额度的议案》(详见附件)

议案表决情况: 11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(三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(详见本公司今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网站上刊登的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)

议案表决情况: 11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(四)审议通过了《海王生物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》

议案表决情况: 11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(五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海王生物内部控制管理手册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（详见本公司今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网站上刊登的《关于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）

议案表决情况：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上述第二、三项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董事局决议；
2. 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局

2012 年 4 月 26 日

附件：

关于 2012 年申请授信总额度的议案

因业务发展需要，特别是阳光集中配送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，公司（包括控股子公司）2012 年拟向银行申请的最高授信总额度约为人民币 34.63 亿元（包括银行保理业务）。其中：存量贷款约 23.04 亿元，新增贷款约 11.59 亿元。

为严格风险控制，并对信贷业务进行有序把握，公司将根据业务进展情况，严格控制贷款额度（含银行保理业务）的使用。